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  
**暨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后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更正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

鉴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二《关于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和议案三《关于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样为非独立董事选举事项,应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因此应将上述两项议案合并为一项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本次会议议案序号和网络投票的对应委托价格有所变化,现将相关更正情况以及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公告如下:

**1、原文**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 1、 审议《关于为董监高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选举姚庆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 2、议案 3 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上述议案 4 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由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更正后：

##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 1、 审议《关于为董监高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1 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2 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选举姚庆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2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上述议案3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由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2、增加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           |
| 1.00 | 审议《关于为董监高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           |
| 2.00 |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2.01 | 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3.00 |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4.00 | 审议《关于选举姚庆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除变更上述内容之外，《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列明的其他审议事项、会议地点、股权登记日、登记方法等不变，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18年3月26日下午2:00时，现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相

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1) 现场会议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3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2：00 分

#### (2) 网络投票

①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投票方式进行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重复投票表决，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B、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 ②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8 年 3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13：00-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8 年 3 月 25 日 15：00 至 2018 年 3 月 26 日 15：00。

5、股权登记日：2018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一）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7、会议召开地点：广东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 21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 审议《关于为董监高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1 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2 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选举姚庆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2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

上述议案3以特别决议形式表决（由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对上述议案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有关内容请参见2018年3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           |
| 1.00 | 审议《关于为董监高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           |
| 2.00 |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2.01 | 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3.00 |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4.00 | 审议《关于选举姚庆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须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式样附后），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函须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3月20日（星期二）、2018年3月21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 邮编：529085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

2、本次会议会期2小时，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本次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总经理 王德发

证券事务代表 梁惠玲

联系电话：0750—3167074

传真号码：0750—3167075

邮箱：[kn\\_anyby@kennede.com](mailto:kn_anyby@kennede.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

4、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七、备查文件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的投票流程程序

- 1、投票代码：362723
- 2、投票简称：金莱投票
- 3、投票时间：2018年3月26日的交易时间（9：30-11：30，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

序：

（1）在投票当日，“金莱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 提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      |                                |      |
|------|--------------------------------|------|
| 100  |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
| 1.00 | 审议《关于为董监高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1.00 |
| 2.00 |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
| 2.01 | 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1 |
| 2.02 | 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
| 3.00 |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
| 4.00 | 审议《关于选举姚庆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0 |

(4) 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表决意见方式：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 股  |
| 反对     | 2 股  |
| 弃权     | 3 股  |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 7、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意见方式：（议案2）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A投X1票  | X1票           |
| 对候选人B投X2票  | X2票           |
|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董事，有 2 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2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

| 提案编号 | 议案名称                           | 表决意见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或回避表决 |
| 100  |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    |         |
| 1.00 | 审议《关于为董监高人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          |    |         |
| 2.00 |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
| 2.01 | 选举蔡小如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填写投票股数） |    |         |
| 2.02 | 选举陈开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填写投票股数） |    |         |
| 3.00 |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4.00 | 审议《关于选举姚庆味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本次临时股东会上代表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行为均予以确认。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